

辉县市 2024 年吴村镇户厕改造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发包人): 辉县市吴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承包人): 河南洲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新乡市辉县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辉县市吴村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河南洲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辉县市吴村镇人民政府
辉县市 2024 年吴村镇户厕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一)项目名称：辉县市 2024 年吴村镇户厕改造项目

(二)项目地点：辉县市吴村镇

(三)施工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一)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 3 天内正式开工

(二)竣工日期：正式开工后 60 日历天内为竣工时间。

(三)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
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在此期限内，承包人必
须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包括变更及签证)，并经质监部门监督竣工验收合格。

开工日期以发包方和监理方出具的开工通知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与约
定日期不一致时，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开工令等)。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一)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万零玖佰元整(1100900.00);

(二)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三) 工程款支付方式

工程开工设备进场,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 工程竣工, 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7%, 剩余 3% 作为质保金, 一年后无质量问题, 一次性付清。

五、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并盖章。

六、承诺

(一)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二)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辉县市吴村镇人民政府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辉县市吴村镇人民政府

乙方：河南洲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辉县市吴村镇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龙山街道深沟村

村委会2楼202室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电话：13569893439

电话：_____

税号：_____

税号：91410503MA9NF4TCX6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晨

旭路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257286744443